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3月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以现场方式在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孙延淼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财务决算详细状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

此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386,315,014.92元；由于公司2023年度亏损，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决定2023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会计师关于该事项的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会计师关于该事项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实施该事项。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更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从而更好拓展公司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该事项。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